

债券简称：18镇投01

债券代码：155059.SH

债券简称：19镇投03

债券代码：155292.SH

债券简称：19镇投05

债券代码：155839.SH

债券简称：20镇投G1

债券代码：163308.SH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0年度)**

发行人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南山路61号国控大厦B幢22楼)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〇二一年六月

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本公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0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1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13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9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1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22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24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5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6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7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28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镇江国控集团
外文名称	Zhenjiang State-owned Assets Investment Operation Company
外文缩写	无
法定代表人	周毅
注册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南山路61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南山路61号国控大厦B幢22楼
邮政编码	212000
公司网址	www.zjgkjt.com
电子邮箱	zhenjianggt@126.com

二、监管部门核准情况

18 镇国 01 核准情况：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证函[2017]1149 号）无异议函批准，同意发行人非公开发行并备案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其中，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7.14 亿元。

18 镇投 01 核准情况：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35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其中，本期债券（亦为批文项下的首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3 亿元。

19 镇投 01 核准情况：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353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本期发行为获批额度下的第二期发行，发行规模 2.1 亿元，期限为 3 年期。

19 镇投 03 核准情况：经中国证监会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

[2018]35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5亿元（含35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本期发行为获批额度下的第三期发行，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为3年期。

19镇投05核准情况：经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2月26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35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5亿元（含3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发行为获批额度下的第四期发行，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为3年期。

20镇投G1核准情况：经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2月26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8]35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5亿元（含35亿元）的公司债券。公司将综合市场等各方面情况确定各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发行条款。本期发行为获批额度下的第五期发行，发行规模9.9亿元，期限为3年期。

三、债券基本信息

1. 18镇国01基本信息

1、债券代码	150236.SH
2、债券简称	18镇国01
3、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8年3月28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1年3月30日
7、到期日	2023年3月30日（实际兑付日：2021年3月30日）
8、债券余额	-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还本付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7.80%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6.30%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1年3月30日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根据《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8 镇国 01” 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2 月 18 日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限交易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8 镇国 01” 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8 镇国 01”（债券代码：150236）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714,000 手，回售金额为 714,000,000.00 元。转售金额为 0 元，拟注销 714,000,000.00 元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2. 18 镇投 01 基本信息

1、债券代码	155059.SH
2、债券简称	18镇投01
3、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4、发行日	2018年12月3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0年12月5日
7、到期日	2021年12月5日
8、债券余额	0.03亿元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10
10、还本付息方式	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按时足额支付了当期利息和债券回售资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还本付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7.99%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4.10%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0年12月5日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根据《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8 镇投 01” 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0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6 日（限交易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8 镇投 01” 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8 镇投 01”（债券代码：155059）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297,000 手，回售金额为 297,000,000.00 元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3. 19 镇投 01 基本信息

1、债券代码	155140.SH
2、债券简称	19 镇投 01
3、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4、发行日	2019 年 1 月 1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1 年 1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2 年 1 月 16 日（实际兑付日：2021 年 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4.25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按时足额支付了债券回售资金及当期利息，并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足额支付了 2021 年 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 月 28 日的债券利息和剩余本金，完成剩余债券的提前兑付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7.75%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4.25%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0 年 1 月 16 日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根据《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镇投 01” 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限交易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9 镇投 01” 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9 镇投 01”（债券代码：155140）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180,000 手，回售金额为 180,000,000.00 元。转售金额为 0 元，本期债券注销金额为 180,000,000.00 元。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4. 19 镇投 03 基本信息

1、债券代码	155292.SH
2、债券简称	19 镇投 03
3、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4、发行日	2019 年 3 月 28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1 年 4 月 1 日
7、到期日	2022 年 4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4.65 亿元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足额支付了当期利息，并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足额完成回售资金兑付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触发。 调整前适用的票面利率：6.00% 调整后适用的票面利率：5.50% 调整后的起息日：2021 年 4 月 1 日。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	触发。

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根据《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回售条款，“19 镇投 03”债券持有人于回售登记期(2021 年 3 月 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1 日(限交易日))内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9 镇投 03”登记回售，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100 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9 镇投 03”(债券代码：155292)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799,693 手，回售金额为 799,693,000.00 元，转售金额为 265,000,000 元，剩余 534,693,000.00 元将注销。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5. 19 镇投 05 基本信息

1、债券代码	155839.SH
2、债券简称	19 镇投 05
3、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2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1 年 11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亿元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6.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按时足额支付了债券当期利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未触发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未触发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 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 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 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6. 20 镇投 G1 基本信息

1、债券代码	163308.SH
2、债券简称	20 镇投 G1
3、债券名称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 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
4、发行日	2020 年 3 月 18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9.90 亿元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5.66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 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按时足额支付了债券当期利 息
14、报告期内调整票面利率选 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未触发
15、报告期内投资者回售选择 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未触发
16、报告期内发行人赎回选择 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7、报告期内可交换债权中的 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 况	不适用
18、报告期内其他特殊条款的 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行使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18 镇国 01、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20 镇投 G1 六期债券均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核准用途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18 镇国 01、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20 镇投 G1 六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核准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正常履职，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因发行人拟转让子公

司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因转让发行人子公司股权进展更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因发行人转让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9 年度）》。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督促会议决议的具体落实，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督促 18 镇国 01、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20 镇投 G1 债券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本公司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受镇江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履行产业投资主体职能和公有资产经营业务，对授权范围内企业持有的产（股）权行使出资人权力。发行人是以镇江市国有资产经营、产业项目投融资和国企改革重组为重点，实现国有资本有序进退的产业整合的运营主体。发行人目前主营业务主要包括酱醋调味品、道路桥梁港口施工、纸制品、化工产品、物贸能源、汽车和其他等。

(二) 公司未来展望

1. 发展目标

2020 年至 2023 年，发行人将按照市政府和市国资委赋予的职能定位，按照市场化方向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打造成法人治理规范、资产结构合理、产业金融结合、融资渠道多元、经营风险可控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力争在 4 年时间里，使公司总资产达到 650.00 亿元，净资产达到 300.00 亿元，利润总额突破 10.00 亿元，资产证券化率达 25.00%，实现“综合实力持续增强、转型升级取得突破、产融结合成效显著、运营能力不断提升”四大发展目标，成为镇江市一流、江苏省有影响力的投资控股公司。

2. 主要发展战略

发行人着力完善“两个平台、三个主体”功能：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实现国有资本有序进退的国有资本流动平台，推动地方金融资产整合和金融创新的地方金融控股平台；为实现市委市政府战略意图，成为具备资金池功能的重大产业项目的投融资主体，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引导主体，以国有资本保值增值为目标的市场化运营主体。

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发行人将重点完善五大板块的布局：

(1) 汽车销售

公司将依托自身类型丰富的改装资质为抓手，一方面以高端商务车、旅居房车为主线，在国内以傲旋品牌为主流，提升产品市场份额及附加值，稳定市场龙头地位。在国外以技术输出为主，通过输出自主研发技术与德国、意大利等专业化改装企业合作，拓展国外市场，从而进一步搭建从设计研发到改装制造的制造性服务业转型。另一方面以发展新能源冷藏车、负压救护车、环保方舱等各类服务社会民生的商用车产品为主，全面涉足医疗、食品、生态环保等社会领域，将产品嵌入居民日常生活的各个环节，实现定制开发规模化提升。同时依托天津平行进口载体优势，做大平行进口贸易业务规模的同时，拓展汽车供应链金融业务。通过平行进口渠道打通国外汽车货源渠道，为改装板块原车供应开辟路线，进一步形成协同效应。

（2）酱醋调味品

公司将进一步聚焦调味品主业，加快“醋业、酒业、酱业”三大核心主业发展，发力主业、提升能力、推动创新，着力从产业、技术、产品、体制机制、经营模式五个方面加快转型升级。全力以赴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力求“瘦身强体”十大行动取得实效，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努力争做全球醋业领跑者。

（3）化工制品

公司依托园区循环经济载体平台功能，稳定基础产能释放。同时公司加大技改投入，延伸产业链，上游引入外来投资建设装置，通过将副产品有效利用来降低生产成本，下游与上市公司、园区内高端下游客户合作开发电子级硫酸、发烟酸、氯乙酸、甘氨酸等高附加值产品，将产业链拉至终端客户，推动企业基础化工行业向精细化工、化工新材料、清洁化工行业转型。

（4）纸制品

公司一方面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对内加大降本增效管理提升，进一步稳定双胶纸等存量市场，通过品牌与管理的提升，放大利润空间。另一方面加大新品开发力度，引入下游客户建立深度合作模式，充分发挥自身设备资源，在降低固定成本的同时，重点拓展淋膜纸、电子载体纸等一批高附加值产品，提升企业盈利能力，为后续转型发展夯实经济基础。

（5）贸易板块

公司完成对京口石油的股权重组，成品油贸易业务稳步拓展，并将扩大成业
务规模，确保流量业务经营稳健、风险受控，增量增利。同时，将加强与电商平
台、物流企业、金融机构的合作，稳步拓展供应链金融业务规模，在供应链金融
上拓展场景化、智能化、网状化、轻资产化的商业模式。

产融结合是发行人发展的主线，通过金融服务和资本流动两大平台的构建，
集团致力于从“多合一”的综合性投资控股集团向以金融投资为核心的“1+N”
型金融控股集团转变。

在此背景下，发行人正努力拓展金融板块，形成了基金投资、股权直投、类
金融服务、参股金融机构四大类业务，金融资产规模约 50 亿元。集团旗下镇江
国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镇江高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已成为镇江市规模最大、
专业最强、涉及领域最广的市场化股权投资机构，目前自主管理和参与投资北汽
先进制造产业基金、航天创投基金、镇江高层次人才基金等 20 支投资基金，规
模超 100 亿元，投资重点逐步转向战略新兴产业，与中国航天集团、北汽集团、
深创投等 10 多家国内知名投资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同时，管理基金规模近 40
亿元，包括江苏金信产业基金（镇江市产业引导基金）、镇江领军人才基金、润
州产业引导基金、丹阳开发区智能制造基金、镇江合达人工智能产业基金，以及
共同管理北汽先进制造产业基金。投资的迈瑞医疗项目已经成功上市退出，取得
良好收益。沃得农机、通灵电气、威腾股份等多个项目在上市进程中。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549.24	569.13	-3.50%	-
2	总负债	300.07	322.92	-7.08%	-
3	净资产	249.17	246.21	1.20%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230.36	227.09	1.44%	-
5	资产负债率 (%)	54.63	56.74	-3.72%	-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	54.98	57.10	-3.71%	-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7	流动比率	1.35	1.17	15.38%	-
8	速动比率	0.84	0.76	10.53%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	32.63	-36.13%	主要系公司债务融资规模降低所致
10	营业收入	106.90	110.65	-3.39	-
11	营业成本	94.51	96.88	-2.44	-
12	利润总额	6.81	6.52	4.48	-
13	净利润	5.93	5.92	0.26	-
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0.48	1.14	-57.96	非经常性损益增加
1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	3.88	2.50	-
1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8.52	18.33	1.02	-
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1.43	14.03	52.77	减少了支付的各项税费金额
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1.78	-1.42	1,434.59	投资支付现金减少及收回投资取得现金增加
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1.42	0.75	-1,626.87	债务融资规模降低
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26	8.28	48.07	子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增加
21	存货周转率	0.97	0.96	1.04	-
2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0	0.09	11.11	-
23	利息保障倍数	1.74	1.18	47.46	盈利能力上升
2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6	1.04	30.77	盈利能力上升
25	EBITDA 利息倍数	2.00	1.36	47.06	盈利能力上升
26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	-
27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	-

(二)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44.18	54.21	-18.5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	4.62	6.71	-
应收票据	1.11	1.09	1.76	-
应收账款	5.25	12.20	-56.96	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增加
预付款项	6.76	9.39	-27.97	-
其他应收款	72.64	97.44	-25.45	-
存货	94.43	100.46	-6.01	-
其他流动资产	18.03	7.24	149.07	理财产品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8	34.84	26.52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4	1.34	-0.12	-
长期应收款	2.25	2.25	0.04	-
长期股权投资	207.11	198.30	4.44	-
投资性房地产	4.62	3.96	16.79	-
固定资产	28.88	30.13	-4.13	-
在建工程	3.66	3.38	8.24	-
无形资产	3.47	3.64	-4.5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	0.73	312.86	增加了代理业务资产
资产总计	549.24	569.13	-3.50	-

(三)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 亿元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9.02	39.22	-0.50	-
应付票据	19.51	22.73	-14.17	-
应付账款	7.99	17.89	-55.37	现金流改善, 偿付了欠款
预收款项	9.72	16.39	-40.71	下游企业预付购货款同比减少
其他应付款	41.74	36.72	13.68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3	43.53	-51.23	短期内存在流动性, 偿还了到期债务
其他流动负债	47.42	68.72	-31.00	短期融资券规模降低
长期借款	36.67	36.03	1.80	-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债券	70.69	37.13	90.38	企业调整债务结构，偏好中长期债务
负债合计	300.07	322.92	-7.08	-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向

18 镇国 01：首期发行规模计划为 7.14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到期的短期融资券 17 镇国投 CP001。

18 镇投 01：首期发行规模计划为 3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本部的债务融资工具及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

19 镇投 01：本期计划发行规模为 2.1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本部的债务融资工具及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

19 镇投 03：本期计划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本部的债务融资工具及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

19 镇投 05：本期计划发行规模为 10 亿元，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发行人本部的债务融资工具及下属子公司银行借款。

20 镇投 G1：本期计划发行规模为 9.9 亿元，募集资金中 1 亿元用于补充飞驰集团医用运输设备生产制造所需流动资金,剩余部分用于偿还发行人本部及下属子公司的金融机构借款。

二、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8 镇国 01：募集资金已使用 7.14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各次资金提取前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18 镇投 01：募集资金已使用 3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各次资金提取前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19 镇投 01：募集资金已使用 2.1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各次资金提取前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19 镇投 03：募集资金已使用 10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各次资金提取前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19 镇投 05: 募集资金已使用 10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各次资金提取前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20 镇投 G1: 募集资金已使用 9.9 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计划一致，各次资金提取前履行了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的审批程序。

报告期内，18 镇国 01、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20 镇投 G1 六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规范运作，公司按时在本年的财务预算中安排债券本息支付的资金，在债券存续期内兑付/回售/付息日前三个工作日将当年度应支付的兑付/回售/利息款项归集至专项偿债账户，保证有关债券的资金按时足额支付。其中，由于发行人误操作原因，“18 镇投 01”2020 年度的回售资金及利息兑付款未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偿付；其他各期均正常通过专户偿付。发行人将在今后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中，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积极采取措施，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划转和使用的规范性，受托管理人将做好督促工作。

发行人制定了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并按照内部资金使用程序及相关协议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的顺畅运作，并确保债券募集资金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并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

第五节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付息日期是为 2019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债券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付息日期为 2019 年至 2021 年的每年 12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债券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 月 1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向投资者支付利息，并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足额提前兑付。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4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的付息日期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报告期内，债券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的付息日期为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1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该期债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向投资者支付利息。

第六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和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情况

发行人已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当期利息，并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回售资金；已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当期利息及回售资金；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当期利息，并于 2021 年 1 月 18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当期利息及回售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1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当期利息，并于 2021 年 4 月 1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当期利息及回售资金；已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四期）当期利息；已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足额支付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当期利息。发行人未出现兑付兑息违约的情况，偿债意愿正常。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近两年主要偿债能力指标统计表

指标（合并口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资产负债率（%）	54.63	56.74
流动比率	1.35	1.17
速动比率	0.84	0.76
EBITDA 利息倍数	2.00	1.36

从短期指标来看，2020 年度，发行人流动比率为 1.35，速动比率为 0.84，较 2019 年略有上升，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升。

从长期指标来看，2020 年度，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为 54.63%，较 2019 年下降 3.72%，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较上年有所提升。

从 EBITDA 利息倍数来看，2020 年，发行人 EBITDA 利息倍数为 2.00，较 2019 年上升 47.06%，主要系盈利能力上升。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发行人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基本保持稳定，偿债能力较上年有所提升。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生产经营及财务指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偿债能力正常。

第七节 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一、增信机制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18镇国01、18镇投01、19镇投01、19镇投03、19镇投05、20镇投G1六期债券均无增信机制。

二、偿债保障措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及有效性分析

发行人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召开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审议了《议案 1:关于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18 镇国 01”新任受托管理人》，经表决通过，“18 镇国 01”的受托管理人由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自 2020 年 10 月 28 日起承担“18 镇国 01”债券存续期管理职责。

第九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通过对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20 镇投 G1”的信用状况进行评级，于 2020 年 2 月 10 日出具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207 号），确定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 镇投 G1”的债项评级为 AA+。

报告期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通过对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20 镇投 G1”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评级，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出具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20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822 号），确定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体评级维持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8 镇投 01”、“19 镇投 01”、“19 镇投 03”、“19 镇投 05”、“20 镇投 G1”的债项评级维持 AA+。

第十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十一节 其他情况

2020 年 3 月 2 日，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披露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拟将其持有的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公司”或“标的公司”）100% 股权非公开协议转让与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标的公司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1,531.9 万元。双方已于 2020 年 2 月 27 日签订了《产权转让协议》。针对上述事项，受托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 年 3 月 24 日，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披露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进展情况的公告》，镇江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上述资产转让事项，并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出具《关于同意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的批复》镇国资产[2020]8 号。针对上述事项，受托管理人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 年 4 月 2 日，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披露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苏镇江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针对上述事项，受托管理人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2020 年 4 月 30 日，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披露了《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拟将其持有的镇江市诚信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92.375% 股权无偿划转给镇江市汽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双方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签订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报告期内，除上述事项外，发行人未出现《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和《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本页无正文，为《镇江国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0 年度）》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16 日